

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文件

校人字〔2026〕1号

关于学校部分内设机构调整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根据学校建设发展需要，经党政联席会议研究报董事会同意，调整部分内设机构，现通知如下：

一、成立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建设与交通学院，负责本学院教育教学、专业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学生管理等工作。设院长1名、党总支书记1名、党总支副书记1名、副院长2名。

二、成立广东南方职业学院集成电路学院，负责本学院教育教学、专业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学生管理等工作。暂设院长1名、副院长1名。

三、成立广东南方职业学院质量与评建办公室，负责学校教育质量管理、年度检查、质量年报与办学能力评价等工作。暂设主任1名、副主任1名。

四、成立广东南方职业学院数据中心，负责学校各类数据的采集、存储、分析及教育数据统计和数据平台管理等工作。与质量与评建办公室合署办公。

五、根据学校发展需要，保卫处增设1名副处级干部编制。

六、撤销原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建设工程学院、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交通学院，其学院所辖人员（含在校生）划入现广东南方职业学院建设与交通学院所辖。

七、撤销广东南方职业学院诊断与改进办公室机构，其职能职责划入质量与评建办公室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 报：学校党政领导，董事会办公室

广东南方职业学院人事处

2026年1月7日印
